

世界名著典藏

The Adventures of Baron Munchausen

吹牛大王历险记

[德] 拉斯伯 / 著 邵灵侠 / 译



名家全译本
国际大师插图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拉斯伯

译 序

本书的主人公是敏豪森男爵，他1720年出身于德国一个最古老的贵族家庭，喜欢行侠仗义和探险，曾经在俄国军队中服过役，跟土耳其人交过战，足迹遍布欧洲、非洲、亚洲和美洲大陆，还到过人迹罕至的北冰洋，并遇到过许多稀奇古怪的事情。由于具有丰富的生活经历，以及对事件的敏锐洞察力和想象力，所以他在回国后便将自己的经历加上独特的幻想，并运用夸张的手法，编造出许多荒诞不经的冒险故事。他讲起自己的历险故事，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博得听众们的一致赞誉，很快敏豪森男爵就成为德国公认的故事大王。“敏豪森男爵的自述”中确实有许多吹牛、夸张的地方，有些甚至令人难以置信，也正因为如此，敏豪森这个名字在世界上，特别是在德国，早已成为吹牛说谎、无限夸张和狂妄自大这类人的代名词。1797年，敏豪森男爵逝世于德国汉诺威附近的一个庄园里。

从1781年开始，德国就有人陆陆续续地将他的故事汇编成文字，如在《快乐人手册》中就曾经刊登过以《敏豪森的故事》为题的故事

系列。编写这类故事的集大成者是德国作家鲁道夫·埃里希·拉斯伯（1737—1794）。1785年，拉斯伯根据其所听到的许多有关敏豪森男爵的故事，率先在英国伦敦出版了第一本英文版的故事集《敏豪森男爵旅俄奇侠传》。1786年，戈特弗里德·奥古斯特·毕尔格把拉斯伯的集子译回德文，并增加了13个故事。以后，德国和其他国家的一些作家根据这两种版本出版了一些改写本和重述本，以适应不同的读者群。敏豪森男爵那些荒唐的历险故事就这样变得家喻户晓，广泛地流传开来，并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

但是，任何事物都有其两面性，从另一个更为重要的角度来看，敏豪森男爵的故事具有极为丰富的想象力和鲜明的个性，是美妙而充满幻想的故事。听了男爵讲述的一个个惊险有趣的传奇故事，我们仿佛纵横驰骋在他所构筑的童话世界里，并且经历着一次次童话之旅。

本书是由许多单独的小故事汇集而成，故事之间有一定的连贯性。所有故事都是以主人公敏豪森为第一人称来叙述的，读起来就显得更加自然生动，富有真实感。

敏豪森的故事流传至今已有二百多年的历史了。在欧美各国，特别是在德国，敏豪森的故事可以说家喻户晓、妇孺皆知，人们津津乐道，喜爱有加，甚至达到痴迷的地步。1943年，有人根据这些故事，将其改编成电影剧本，并搬上了银幕，还有作家将其改写成戏剧和长篇小说。

在现实生活中，想象和幻想是必不可少的，迄今为止，世界上

每一项高科技的发展都离不开仿生、想象，乃至幻想。对于青少年来说，更应该努力地培养自己开动脑筋、思考问题的良好习惯。因为美好的憧憬和神奇的想象，往往能够唤起人们的创新欲望，激发出智慧灵感的火花，最后形成发明创造的雏形。因此，《吹牛大王历险记》是青少年朋友们值得一读的好书。

邵灵侠

2005年6月

目 录

我的旅行情结	1
敏豪森男爵在俄罗斯	3
完成一项善举	4
上帝保佑你	5
拴在十字架上的骏马	6
重获骏马	7
野狼拉雪橇	8
老将军头上的酒气	10
眼睛爆出的火星	13
熏板肉钓野鸭	15
通条射山鹑	17
鞭笞黑狐狸	18
歪打正着猎野猪	20
活捉公野猪	21
鹿头上的樱桃树	22
打火石炸狗熊	25

冰凌取小刀	27
徒手翻转恶狼的内脏	29
发疯的大衣	30
忠狗传奇	32
八条腿的兔子	35
追逐中的分婉	37
茶桌上的马术表演	38
战争与思考	40
劈成两截的马	42
不安分的手臂	47
骑着炮弹飞行	48
骑马穿窗户	50
自拉辫子出泥潭	51
沦为养蜂人	52
蜂蜜猎狗熊	55
告别圣彼得堡	56
狭路奇遇	57
奇怪的号角	60
第一次出海探险	62
第二次出海探险	71
第三次出海探险	79
第四次出海探险	87

第五次出海探险	99
第六次出海探险	107
第七次出海探险	116
第八次出海探险	140
第九次出海探险	151
第十次出海探险	163

我的旅行情结

早在孩提时代，到世界各地去旅行就是我的最大愿望。我父亲本人也很喜欢旅行，曾经去过非常多的地方。在那些漫长而黑暗的冬季夜晚里，我们一家人围坐在温暖的壁炉旁，聚精会神地聆听父亲讲述其冒险的经历，这常常令我们忘却了冬夜的寒冷和疲惫。经过童年时代的这种熏陶，以及父亲在我们幼小的心灵里播种下的冒险种子，人们大概就可以理解，我为什么也会有如此深厚的旅行和冒险情结。

其实，我也想通过旅行来认识这个奇妙的世界，并且磨炼我的意志，增长我的阅历和见识，同时也可以给我带来莫大的乐趣。

因此，当我的父亲和母亲经过长时间的深思熟虑，终于批准我可以外出旅行时，我就像一只冲破牢笼禁锢的小鸟，迫不及待地想去外面那陌生的未知世界去翱翔。

我终于可以离开家乡，去远方探险和旅行了！从此，我便一发

不可收拾，先后多次云游四方，经历了种种危险和磨难，并且结交了许多好朋友……

其间，有欢乐、有痛苦、有危险，也有人生的无常……但是无论如何都是值得的，也不枉我这个吹牛大王到这个世界上走一遭！

我喜欢旅行和冒险，它们是我一生中的最爱。

“亲爱的先生们，朋友们！”我总是喜欢在这个小酒馆里这样搓着双手，习惯地用这种称呼开头。然后我拿起一只古色古香的酒杯，杯里注满了自己爱喝的醇正的劳思泰勒陈酒。我看了一下杯中的美酒，抿了一小口，满意地吐出一口气，接着把杯子放到前面的桌子上，并以审视的目光向围坐在四周的人群扫了一遍，微笑着继续说道：“下面我就给朋友们讲讲我的狩猎奇遇和出海探险的历程。”

敏豪森男爵在俄罗斯

这一年的寒冬腊月，我离开家乡只身踏上赴俄罗斯的艰难旅程。一路上，我将途经德国、波兰、库尔兰和里夫兰等地区，根据所有探险者的描述，这条道路陷阱重重，穿越它比登天还难。但据我的经验，在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时候出行是最佳的选择，因为北方广大地区的糟糕路面必定会被积雪“修整”得平坦顺畅。现在，我无须携带过多的盘缠，体恤民意的州政府也不必慷慨解囊，修筑道路。我喜欢独自一人策马扬鞭，只要背上简单的行囊，就可以骑马游侠四方。在旅程中，如果坐骑和骑手的状态一切良好，那么骑马游历是一件非常惬意的事情。如果搭乘邮政马车远行，不但要劳筋伤骨地保管、搬运邮件，而且还不得不跟随嗜酒如命的邮政车夫在驿站的小酒馆里消磨时光，最后只会耽搁时间，落得个身心疲惫的下场。于是，我在一个大雪纷飞的早晨，穿上极其单薄的衣服——因为每次在北方，如果穿上过于臃肿的衣裳，就会感觉非常别扭——告别父老乡亲，策马奔腾，向俄罗斯进发。



完成一项善举

人们可以想象一下，在一个北风呼啸、天寒地冻的日子里，让一位衣衫褴褛、身体虚弱的贫寒老人舒展愁眉，渡过难关是何等荣耀的善举啊！我策马行进在波兰荒无人烟的旷野上，凛冽刺骨的寒风怒吼着席卷大地，这位瘦骨伶仃、衣衫单薄的苦命老人嘴唇冻得发紫，浑身上下直打哆嗦，无遮无挡地蜷曲在雪地上。

上帝保佑你

面对此情此景，我的心灵受到了巨大的震撼，一股由衷的怜悯之心油然而生。尽管我也浑身冰凉，冷得直打寒战，甚至心脏也似乎被冻僵了，但助人为乐的思想仍然驱使我毫不犹豫地脱下旅行大衣，并抛向老人。突然，辽阔的天空中传来悠扬空灵的天籁之声，对此善举大加赞赏，并说道：“你可以安心地走自己的路啦，我的孩子，上帝保佑你一路平安！”

我便告别了老人，顶风冒雪匆匆继续前进，走着走着，夜幕降临了。这时，四周一片漆黑沉寂，荒无人烟，皑皑白雪覆盖着整个大地，我顿时失去了方向感，恍若置身于旷野大漠之中。

拴在十字架上的骏马

我下了马，并将马儿拴在一根露出雪地尖尖的树桩上，然后在附近找了一处背风的地方躺下。为了安全起见，我把自己的枪夹在腋下，并很快进入了梦乡。第二天，当我醒来时，天色已经大亮。我环顾四周，大吃一惊：我竟然躺在一个村落的教堂墓地里！我的伙伴呢？我四处寻找，仍不见其踪影，难道它不翼而飞了？突然，一声凄厉无助的长嘶划破寂静的苍穹，从我头上传来，我仰头一看，一匹马赫然悬挂在教堂塔楼的十字架上。我恍然大悟，昨天因为风雪太大，将整座村庄都覆盖起来了。当我进入梦乡时，雪渐渐停止，并且逐渐消融，我也随着积雪慢慢降到地面。而昨晚在黑暗中拴马的那根露出雪地的“树桩”，其实就是乡村教堂塔楼尖顶上的十字架。

重获骏马

我急中生智，拔枪向拴马的缰绳射击，从而又获得了可爱的马匹。我稍事安慰了一下自己的伙伴，收好枪支，抖了抖身上的积雪，纵身跳上马背，继续自己的游侠生涯。

野狼拉雪橇

此后，我一路顺风抵达俄罗斯。按当地的习俗，在雪地上骑马是一件非常荒唐的事情，而我的座右铭是勇往直前，游侠四方，在清新古朴的田园中寻觅和传播真、善、美。为了入乡随俗，我在当地购买了一副小巧玲珑的冰道雪橇，然后把它套在自己爱驹的身上。随着一声鞭响，雪橇似离弦之箭，载着我驶向圣彼得堡。现在，我不太清楚这里到底是爱沙尼亚，还是英格曼兰，但一片茂密的原始森林却给我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

当我一路高歌进入遮天蔽日的森林时，迎面碰上了一只眼里闪着绿光的饿狼。它垂涎欲滴，虎视眈眈，并一路紧追不舍。眼看就要被野狼赶上，逃脱已不可能，于是我不由自主地平躺在雪橇上，让马儿自由奔跑，这样对我们双方都有好处。我闭上眼睛，祈祷着上帝的保佑。我预料要发生，但不希望发生的事情终于发生了。突然，野狼咆哮着腾空而起，掠过我的头顶，直扑马匹，一口吞噬了

这可怜畜生的整个屁股，这匹马由于恐惧和痛苦而跑得更快了。幸亏这只野狼目光犀利，发觉我皮包骨头没油水，因此舍我而直奔大我几倍的马匹，从而使我逃脱了一场劫难。我悄悄抬头睁眼，一幕血腥残暴的场面映入眼帘：野狼几乎快把整匹马都吃光了。这时，机会来了：野狼在吞食马匹时，一不小心将原来佩戴在马儿身上的马具套在自己的身上。这可是我脱离险境的良机，我迅速跃起，熟练地扣紧马具的皮带钩，手起鞭落，连续重重地抽打着野狼。面对这突如其来的袭击，狼在套子里却没有丝毫的慌乱，仍然拼足全力，拖着我和雪橇狂奔于森林之中，马的尸骨碎片撒了一地。请看哪！野狼取代了我的马匹，正卖力地拉着雪橇，它无须扬鞭自奋蹄。

就这样，野狼拉着我顺顺当当、安然无恙地抵达了圣彼得堡。现在，我和狼的境遇完全出乎我们各自的意料。我们所到之处，引起了沿途居民的围观和议论，他们无不为了野狼拉雪橇的壮举所震撼。